南邮通达学院化粪池及污水管网清理服务采购项目需求

**1.简要说明**

 本次采购的服务是采用全包方式，全包范围内中标人承担对学院化粪池、室外污水主管网疏通、对校园护校河、景观河进行杂物、水草等清理服务，全包期间学院不再支付任何额外费用。投标人一定要充分了解学院服务采购范围。

 **2.清理要求：**

（1）中标人负责采购人委托的所有化粪池及室外污水主管网杂物、垃圾及污物的清运和处理，并保证在清运过程中不沿途滴漏，确保校园内所有化粪池不外溢，公共排污、排水管道畅通无阻。

（2）校园内所有化粪池及室外主污水管网每年至少全面清理2次，护校河、景观河每年至少全面清理3次，每天河面清理不少于2次，确保河面无垃圾、杂物、落叶、水草，具体清理时间由双方商定，清理期间接受学院监督检查。特殊情况出现满溢时，接到学院通知，须保证优先安排车辆，在24小时内清运处理出校园。

（3）清理施工中必须对化粪池、 污水窨井周围设置明显标志或采取保护措施，施工完毕要盖好井盖，因保护措施不到位或没有盖好井盖，造成的事故由中标人负责并处理善后事宜承担相关费用，在清理过程中，如给学院环境造成破坏，应当恢复原状。

（4）在清理过程中，应当采取相应的安全防范措施，不得影响学院的正常教学生活秩序。

（5）所涉及到教师、学生宿舍区域以及化粪池清理车辆无法进入区域须人工清理拖运，每学期须人工清理至少两次。

（6）清运出去的垃圾须符合地方环卫所的要求。

**化粪池及污水管网清理服务采购项目评标**

（1）评标过程

①开标后，直至通知投标人中标为止，凡是与审查、澄清、评价和比较投标的有关资料，均不得向投标人或与评标无关的人员透露。

②投标人试图影响评标或授予合同方面的任何偿试，可能导致该投标人的标被废弃。

（2）评标方法：*综合评估法*

 评委会将按照相关规定对投标文件进行评价和比较，评标采用综合评估法。

 （3）无效投标条款

 ①不符合合格投标人的要求。

 ②不符合采购文件中规定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。

 ③未按照规定交纳保证金。

（4）定标

评标工作组将对所有合格投标人按评标方法的打分标准进行打分，根据综合得分，由高到低排列确定第一中标候选人。

**附：2021-2024化粪池及污水管网清理服务采购项目评标办法**

一、总则

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估法，由评标工作组对各投标人的投标价格和服务承诺等逐项打分，进行综合评审。本综合评分法采用百分制形式，具体分值详见本细则。

二、分值分配(满分100分)

1.投标报价 30分

2.维保服务及承诺 40分

3.业绩分 20分

4.投标文件规范性、完整性及投标人履行合同的能力  10分

三、评分标准

**1、投标报价（30分）**

 将所有通过符合性筛选的投标报价中最低价设值为A，作为基准价并得分值为30分；其他投标人报价得分为：（A/该投标人的有效报价）×30分，计算结果保留小数点后二位数。

 **2、服务能力及承诺 （40分）**

评标时根据投标文件中有关投标单位的服务能力及承诺打分，其中：

 ①投标人具备本地化服务能力。在扬州市区设有服务机构的得10分（须提供有效证件的复印件）。（10分）

②服务方案，包括紧急情况的应急预案等，最优的得10分。（10分）

③服务承诺，如响应时间等，最优的得10分。（10分）

④人员配备（10分），合理配备工作人员方案。包括：人员数量、年龄、专业等符合项目要求的。最优得10分，一般得5分，较差不得分。

  **3、业绩分（20分）**

 投标人的近三年类似业绩（以2021年5月1日以后为准），每个得4分，最多得20分。（20分）（标书中提供有效合同复印件，原件备查）

 **4.投标文件规范性、完整性及投标人履行合同的能力（10分）**

①服务质量信誉比较。投标单位出具与以上类似服务项目相对应的服务评价证明，每提供一份得1分，最高5分。（5分）

②主要对投标人的资质情况、银行资信、经营状况等进行评价。（5分）